山东巨力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保证公告内容真实有效、准确和完整,对公告中的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承担责任。

一、股票交易异常情况

本公司股票"ST 巨力"(股票代码 000880) 自 5 月 30 日、5 月 31 日、6 月 1 日连续三个交易日收盘价跌幅达到 5%限制价格,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有关规定,属于股票交易异动波动。

二、核实情况说明:

在询问本公司控股股东和公司管理层后,董事会认为本公司没有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信息,公司生产经营活动一切正常。

三、不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信息的声明

本公司董事会确认,公司目前没有任何根据《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》 等有关规定予以披露而未披露的事项或与该事项有关的筹划、商谈、意向、协议 等,董事会也未获悉本公司有根据《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》等有关规定 予以披露而未披露的、对本公司股票及其衍生品种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信息。

四、是否存在违反信息公平披露的情形的自查说明

经自查,本公司董事会确认,公司不存在违反信息公平披露的情形。

五、风险提示

本公司将继续严格按照法律法规和《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》等有关规定履行信息披露义务,本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为《证券时报》、《中国证券报》和巨潮网(www.cninfo.com.cn),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。

特此公告

山东巨力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07年6月1日